

---

## 第二章

### 優質城市 優質生活

#### 引言

香港要成為國家最進步的城市，不單要發展經濟，也要建設優質的城市生活。環境保護是全球關注的議題，尤其是全球暖化問題日益嚴重。我們會推出多項環境保護措施，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收緊污染物排放標準，而政府也會與市民及商界攜手去推動各項環境保育措施。這是一項長遠而持續的工作，要長時期不斷努力才有成效。政府帶頭大力推動，把環保變成一個重要的社會價值。此外，文物保育已成為市民近年最關心的議題。在文物保育方面，我們不會只停留在建築物保存的層面，會更進一步從建築物活化的角度考慮，亦會從整個地區角度去作策劃。今後我們與社區會有更多的溝通互動。食物安全亦是優質生活不可或缺的一環。我們會完善法規、加強執法及強化食物追蹤，以確保食物安全。

## 新措施

我們會推行下列措施：

- 向市民（特別是年青一代）推廣創新、科技和設計文化，以支援創意產業的發展。
- 採納新的文物保育政策聲明，並推行一系列措施，逐步達到聲明的目標。
- 規定公共工程項目在工程的最初階段便須進行文物影響評估，以免干擾歷史地點及建築；假若干擾屬不可避免，則減少所造成的影響。
- 實施特別計劃，讓非政府機構參與其中，以加強和加快活化再利用政府擁有的歷史建築，將之轉化為獨特的文化地標。
- 提供合適的誘因，以推廣和協助保存（包括維修）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
- 在發展局轄下設立文物保育專員辦事處，負責統籌文物保育工作，並建立本港和海外的聯繫網絡。

- 就地區改善計劃加強與市區重建局及香港房屋協會的合作，以保留區內特色。
- 創造更多機會，讓持份者和市民大眾參與文物保育和地區改善工作。
- 加速推行改善市民生活質素的基本工程項目，例如把制訂《綠化總綱圖》擴展至新界、開展全面性更換及修復水管計劃最後一期的工程、以及於新界發展全面性的單車徑。
- 為了改善居住環境，我們會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在有充分理據的情況下，在所有《分區計劃大綱圖》加入清晰的地積比率、覆蓋率及／或建築物高度的發展限制。
- 檢討西鐵南昌站和元朗站物業發展項目已批核的計劃，以減低該等物業的發展密度。
- 為元朗市內明渠制訂改善策略，以提升當地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
- 擬訂處理天然山坡的策略，根據一套按風險評級的系統，按序處理已知具潛在山泥傾瀉危險而靠近建築物和公共設施的山坡。

- 就強制遵守「建築物能源效益守則」的建議諮詢公眾，以改善建築物的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
- 推動《能源效益（產品標籤）條例草案》的立法審議程序，目標是在二零零八年內推行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第一階段。就第二階段涵蓋範圍的計劃工作亦會於年內展開。
- 加強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的運作，促進與本地及國際相關團體攜手推行項目，以提升香港特別行政區作為環保城市的領導地位，並鞏固國際與區域間的合作，共同應付環境問題的挑戰。
- 為「生產者責任計劃」立法，並根據「污染者自付」原則推出首項計劃，透過徵收塑膠購物袋費用，以打擊濫用膠袋的情況。
- 展開一個由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推行的五年計劃，向位於珠三角地區的港資工廠提供專業意見及技術支援，鼓勵他們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工序，以達至減排及提高能源效益，進一步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 展開全面的顧問研究，評估氣候變化對香港的影響，並建議適當的策略，以進一步加強現有的適應及減緩措施。

- 進一步將歐盟V期車用柴油的燃油稅減至每公升五角六仙，以鼓勵本地市場盡早供應這些含硫量較超低硫柴油少八成的更環保燃油。該稅務優惠將為期兩年。由於所有在用柴油車輛並沒有技術困難轉用歐盟V期車用柴油，是項稅務優惠將有助把歐盟V期標準訂為在本地供應車用柴油的法定規格。我們會先檢討這項措施，然後才在二零零九年與歐盟同步把有關標準訂為法定規格。
- 承諾維持生化柴油的免稅政策，鼓勵使用其作為車用燃料，並制訂生化柴油用作車用燃料的規格說明。
- 鼓勵渡輪營運商轉用環保燃料。
- 就立法規定所有工商業運作使用超低硫柴油進行諮詢。
- 制訂《食物安全條例》，以進一步改善規管香港食物安全的架構。
- 建立一套全面的食物進口商及分銷商登記制度，以加強食物的溯源。
- 制訂一套全面、清晰和適用於香港的食物安全標準。
- 分階段將所有鄉村旱廁改為沖水式廁所，在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完成。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我們正推行下列措施：

- 推行「設計智優計劃」，鼓勵各行各業更廣泛採用設計及創新，以助產業走高增值路線。
- 透過加強支援香港設計中心，推廣香港設計，並鼓勵善用設計為本港產品、服務及政府與公眾間的聯繫增值。
- 為推動電影業發展實施新的支援措施，包括透過電影發展基金資助中小型電影製作及推行電影發展局提出的建議。
- 進一步致力把設計和創意的元素融入教師發展計劃、學與教的資源、學生學習經歷和評核方式，以培育中小學生的創意。
- 通過推廣文化及藝術，促進創意產業的發展，包括支援前身為石硤尾工廠大廈的創意藝術中心的發展，以培育新進的藝術工作者。
- 檢討保護中區警署、域多利監獄和前中央裁判司署建築群的最佳安排，務求把這些歷史建築物轉化為獨特的文化地標。

- 繼續致力完成目標，務求邁向在二零一四年或之前為16段明渠進行覆蓋工程的目標，以改善附近的居住環境。
- 為本港「全面水資源管理計劃」，制訂一套長遠策略，並根據這長遠策略校正和強化現正推行的各項活動。
- 修訂重置沙田濾水廠的策略，以加快重置工作，並達至更可靠而平衡的供水系統。
- 在公共工程中，繼續推廣使用具能源效益的裝備及再生能源系統。
- 就政府建築物內老化的機電設備，研究整體的更換策略，以符合現今社會的要求，包括更廣泛應用環保裝置。
- 在二零零九年年中前，繼續致力制訂並落實市區《綠化總綱圖》。
- 發展一套以效能為準的規管制度，以促進現代和創新的樓宇設計。
- 完成諮詢持份者的工作，為設立小型工程監管制度的建議定稿，以簡化處理該等工程的法定程序，改善有關樓宇規管和樓宇安全的法律架構。我們將於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立法會會期內提交《建築物條例》的修訂草案，以實施小型工程監管機制。

- 就強制驗樓計劃及強制驗窗計劃繼續草擬法例，以規定私人樓宇業主定期檢查樓宇和窗戶，並計劃在立法會下一屆會期內盡早提交有關法例。
- 與香港房屋協會及市區重建局緊密合作，協助舊樓業主妥善管理及維修樓宇。此外，繼續透過公眾教育、宣傳及專業團體的參與，加強私人樓宇的管理及維修工作。
- 推行防洪計劃以提升易受洪水威脅地方的防洪水平，包括開展新界北區及新界西北區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的檢討工作。
- 繼續推行「防止山泥傾瀉計劃」，以改善斜坡安全及美化環境。我們在來年會鞏固另一批共250幅不合標準的政府斜坡，並就另外300幅私人斜坡展開安全審查。
- 為制訂香港可持續發展策略，繼續推行社會參與過程，以提高公眾對有關過程的認識，並鼓勵他們參與其中。
- 繼續與兩家電力公司商討新《管制計劃協議》的條款，包括加入有效機制以確保電廠減低污染物排放，以及調低電力公司准許回報以降低電費。我們亦會參考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的發展」兩輪公眾諮詢期間收集的意見，推展實現開放電力市場中期目標的工作，包括成立新監管架構。



- 逐步收緊對電力公司排放的空氣污染物的總量上限，並要求電力公司盡量使用天然氣發電。
- 繼續監察兩家電力公司進行具商業規模的風力發電試驗計劃的進展，藉此向公眾示範及評估這種技術，並繼續推廣可再生能源的應用。
- 我們會在二零零九年提早啟用為「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污水消毒的設施，同時繼續分階段落實「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以期在二零一四年完成計劃第二期甲的工程。我們會按照二零一零至一一年度的檢討結果，決定興建第二期乙生物處理廠的時間表。
- 繼續實施「香港特別行政區實施計劃」，以履行《關於持久性有機污染物的斯德哥爾摩公約》下的義務。我們會向立法會提交附屬法例，以期於二零零八年內實施《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我們亦會提請中央政府將《鹿特丹公約》適用於香港特區，以進一步管制有毒化學品。
- 在年底前完成「工商業污水附加費計劃」內其餘26個行業的污水濃度調查，並在二零零八年年初，按照「污染者自付」原則，對計劃提出相關的修訂，以期公平分擔污水處理服務的支出。

- 繼續把惰性拆建物料運往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會繼續與內地有關部門聯繫，尋求更多合適地點，重用拆建物料。
- 與廣東省政府繼續實施「珠江三角洲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致力把珠江三角洲地區四類主要空氣污染物的排放量在二零一零年降至兩地同意的水平。
- 進行全面研究，以檢討本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並於稍後進行廣泛的諮詢和公眾參與過程。
- 監察新自然保育政策下的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的實施情況，以期達到加強保護私人土地上具重要生態價值生境的目標。
- 與歐盟同步，繼續收緊車輛廢氣排放及燃料標準。
- 就加強管制電油和石油氣車輛的廢氣排放制訂建議，包括使用路邊遙測設備和功率機測試車輛廢氣排放，然後諮詢持份者。
- 參考公眾諮詢的結果，研究立法規定停車熄匙。
- 提供優惠鼓勵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的柴油商業車輛的車主，將舊車更換成符合現行新登記車輛法定排放標準的型號。

- 透過減免汽車首次登記稅，以鼓勵使用環保汽油私家車。
- 繼續推行《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建議的各項措施，包括推展全港廢物源頭分類計劃；落實修訂《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的建議，強制規定在新建住宅樓宇每一樓層設置垃圾及物料回收室，方便物料回收工作；批出環保園第二批土地的租約；研究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可行方案以進行公眾諮詢；進行擴展現有堆填區的可行性研究與環境影響評估。
- 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進行改善化學廢物處理中心工程，以達到最新的歐盟廢氣排放標準。
- 收緊有關禽畜的規管架構，改善公眾衛生和食物安全。
- 制訂措施促進捕魚業的可持續發展及保育香港水域的漁業資源。
- 制訂法例規管在沿岸水域抽取海水作飼養活海鮮之用，以促進食物安全。
- 檢討有關規管私房菜館的建議，以保障公眾健康。
- 研究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應用現代資訊科技，確保能有效地循生產鏈追溯食物來源，務求透過源頭管理加強食物安全的監管。

- 檢討現行提供墳場、靈灰龕和火葬場設施的政策，致力提供更多設施以應付未來的需求。
- 繼續按照社會需要加強文化及康樂設施，包括落實合適的前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的工程項目。
- 在啟德籌劃興建一個大型多用途體育場館。
- 提供平台，協助體育界聯同商界舉辦國際體育活動。
- 發掘及支援有潛質的體育項目，以增加香港在國際體壇上摘取獎牌的機會。
- 與持份者商討如何進一步加強對精英運動員的支援，尤其是在他們退役後的支援。
- 協助重新發展香港體育學院。
- 發展及落實全面策略，以促進更多不同年齡人士廣泛參與體育運動。
- 積極籌備二零零九年第五屆東亞運動會。提供符合國際標準的比賽場地，鼓勵社區參與體育活動和東亞運動會，最終達至提升本港的體育文化。

- 與珠江三角洲建立文化、藝術和體育領域的合作網絡，特別是根據《安排》補充協議四的開放措施加強合作。
- 鼓勵商界及私人投放資金，支持本地文化藝術活動。
- 致力保存及發展粵劇這門本土傳統藝術，並協助推廣香港的主要藝術及文化活動和各類藝術節，彰顯香港作為國際都會的地位。
- 落實表演藝術委員會的建議，改善香港文化服務和場地的營運和管理，通過「場地伙伴計劃」重整各現有演藝場地的用途，以及物色和發展新場地以解決場地不足的問題。
- 落實博物館委員會及圖書館委員會的建議，制訂計劃以改善公共博物館服務的管理和營運，以及加強公共圖書館在推動閱讀和提高文學欣賞水平方面的角色及功能。
- 委託機構在參考初步研究結果後，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規定，為本港非物質文化遺產編製清單，以加強香港在這方面的保護和推廣工作。
- 實施經修訂的《建築物管理條例》，以及制訂相關的附屬法例，以保障業主立案法團和業主的利益。
- 繼續研究長遠方案，以尋求更佳方法去滿足對緊急救護服務的需求。

- 為推動使用環保巴士，會執行新巴士專營權新加入的條款，要求巴士公司所採購的新巴士須採用市場上最新及獲確認的環保技術；鼓勵巴士公司調配較環保車輛行走繁忙道路；按情況把採取環保措施列為遴選新巴士路線組合的營辦商其中一項準則；以及加強巴士服務重整以減少路邊空氣污染、噪音、交通擠塞和能源耗用量。
- 繼續研究調節交通的措施，包括財政及交通管理的方法，以期減少主要交通走廊的擠塞情況，並就有關建議諮詢公眾。
- 採用綠化住區及健康生活的設計方針，以及確保有效和合理地運用房屋資源，以推行可持續發展的公營房屋計劃。